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646,214.5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灵活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精选，充分把握市场机会，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结合宏观经济因素、市场估值因素、政策因素、市场情绪因素等分析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收益风险水平，进而对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的资产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384	0013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5,991,992.28 份	48,654,222.2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22,557.04	3,763,783.12
2. 本期利润	-9,572,335.70	-8,077,779.1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73	-0.163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467,416.12	53,104,382.7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35	1.0915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90%	2.01%	0.03%	1.03%	-12.93%	0.98%
过去六个月	6.90%	2.03%	9.79%	0.98%	-2.89%	1.05%
过去一年	-6.44%	1.73%	11.50%	0.79%	-17.94%	0.94%
过去三年	-32.63%	1.42%	-9.10%	0.70%	-23.53%	0.72%
过去五年	33.20%	1.52%	3.66%	0.73%	29.54%	0.7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35%	1.60%	42.41%	0.61%	-29.06%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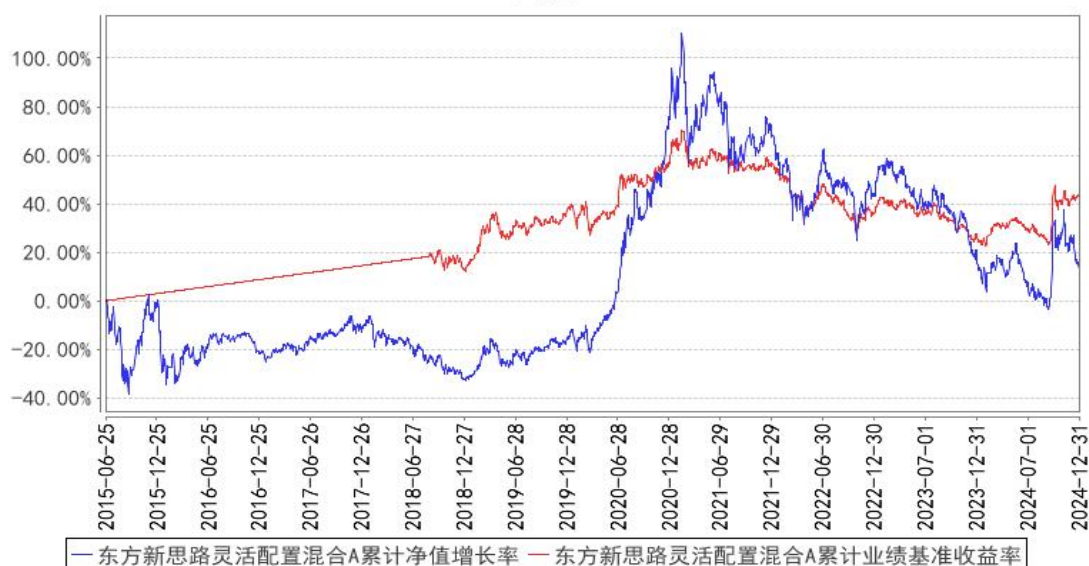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99%	2.01%	0.03%	1.03%	-13.02%	0.98%

过去六个月	6.70%	2.03%	9.79%	0.98%	-3.09%	1.05%
过去一年	-6.80%	1.73%	11.50%	0.79%	-18.30%	0.94%
过去三年	-33.44%	1.42%	-9.10%	0.70%	-24.34%	0.72%
过去五年	30.56%	1.52%	3.66%	0.73%	26.90%	0.7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15%	1.60%	42.41%	0.61%	-33.26%	0.9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华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4 月 30 日	-	12 年	吉林大学信用经济与管理专业硕士，12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2 年 7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权益研究部研究员，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

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内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 4 季度，wind 显示上证指数上涨 0.46%、深圳成指下跌 1.09%、创业板指下跌 1.54%、沪深 300 下跌 2.06%、上证 50 下跌 2.56%、科创 50 上涨 13.36%。分行业看，申万一级行业涨幅前五的是商贸零售、综合、电子、计算机、通信，跌幅前五的行业是美容护理、有色金属、食品饮料、煤炭、医药生物。

2024 年 4 季度，指数呈现震荡走势，在三季度末一系列政策出台后，四季度初指数延续上涨，随后出现震荡走势，结构出现明显分化，前期涨幅较大的顺周期个股出现回调，而科技类个股表现突出。

回顾 4 季度，经济在一揽子政策出台后出现修复，短期看经济增长延续较好态势，地产仍有所拖累，下游消费结构分化，新兴消费表现突出，以旧换新政策拉动相关消费快速增长。海外市场方面，美国大选靴子落地，未来处于降息周期但节奏可能会放缓，国内政策仍有窗口期。从未来情况来看，经济增长的重要抓手仍然是扩大内需，政治局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所部署的相关政策也将陆续落地，需要观察效果，地产问题依然是需要重视的问题之一，政策在供需两端发

力，信心有望逐步恢复，出口伴随基数提高和地缘等因素存在一定压力，地产投资和消费能否企稳取决于本轮政策力度和对于中长期的信心恢复，我们仍然坚持之前的观点，认为在一系列经济政策的作用下，国内经济有企稳态势，海外降息国内政策工具箱将进一步打开，对于经济我们依然保持相对乐观，对于组合而言，我们仍然坚持一贯的风格，自下而上选择有中长期配置价值的标的，对公司盈利和目前市场定价再平衡，同时从短中长期角度对组合进行盈利估值的再平衡。我们认为当前时点对于内需相关的顺周期资产估值已经足够便宜，性价比较高，有中长期配置价值，同时我们认为部分龙头个股风险收益比较高，向下空间有限，在经济复苏的趋势下向上也有一定弹性。

我们对组合不断进行均衡，中长期角度，公司自身的经营和壁垒依然是我们最看重的，未来仍是组合配置的主要方向，行业选择上，长期我们仍然看好国内经济增长，一是看好扩大内需过程中消费的表现，二是中长期符合经济转型方向的科技及高端制造领域，三是看好地产及地产链的修复，四是相关红利核心资产的价格重估。后续我们将持续跟踪其基本面变化和财务状况，力争获取较为稳健的投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12.9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3%，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12.93%；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12.9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3%，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13.0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3,892,320.98	88.62
	其中：股票	103,892,320.98	88.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101,223.84	6.06
	其中：债券	7,101,223.84	6.0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66,282.37	5.26
8	其他资产	68,222.48	0.06
9	合计	117,228,049.6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8,286,280.98	41.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03,800.00	2.9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46,164,000.00	39.6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30,000.00	2.2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302,400.00	2.8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5,840.00	0.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3,892,320.98	89.1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833	欧派家居	140,000	9,651,600.00	8.28
2	600383	金地集团	1,900,000	8,322,000.00	7.14

3	001979	招商蛇口	800,000	8,192,000.00	7.03
4	600048	保利发展	900,000	7,974,000.00	6.84
5	600519	贵州茅台	5,000	7,620,000.00	6.54
6	000002	万科 A	1,000,000	7,260,000.00	6.23
7	002821	凯莱英	70,000	5,326,300.00	4.57
8	002244	滨江集团	600,000	5,166,000.00	4.43
9	600266	城建发展	1,000,000	5,100,000.00	4.37
10	000858	五粮液	35,000	4,901,400.00	4.2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7,101,223.84	6.0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101,223.84	6.0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23	23 国债 20	70,000	7,101,223.84	6.0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133.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5,089.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8,222.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A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224,556.21	51,110,076.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309,966.22	4,630,751.6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42,530.15	7,086,606.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991,992.28	48,654,222.28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